

债券代码：152648.SH

债券简称：G20 内建 1

债券代码：152649.SH

债券简称：G20 内建 2

债券代码：2080348.IB

债券简称：20 内建绿 01

债券代码：2080349.IB

债券简称：20 内建绿 02

2020 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色债券 2022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



二〇二三年六月

重要声明

国融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作为 2020 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色债券（品种一）和 2020 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色债券（品种二）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融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国融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融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节 债券概要

一、2020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色债券（品种一）

债券名称	2020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色债券（品种一）
核准文件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四川省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20〕182号）
核准规模（亿元）	5.60
债券简称及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G20内建1、债券代码：152648.SH； 债券简称：20内建绿01、债券代码：2080348.IB。
发行主体	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总额（亿元）	5.30
债券期限	7年期，附提前偿还本金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等额偿还本金。
债券利率	5.9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在存续期的第3、4、5、6、7年的兑付日均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等额偿还本金。
起息日	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11月13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付息日	2021年至2027年每年的11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兑付日	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11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品种一由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信用级别	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品种一信用等级为A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债权代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品种一发行规模5.30亿元，其中0.52亿元用于内江高新区白马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2.13亿元用于内江建工远大PC构件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2.65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2020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色债券（品种二）

债券名称	2020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色债券（品种二）
核准文件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四川省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20〕182号）
核准规模（亿元）	5.60
债券简称及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G20内建2、债券代码：152649.SH； 债券简称：20内建绿02、债券代码：2080349.IB。
发行主体	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总额（亿元）	0.30
债券期限	7年期，附提前偿还本金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等额偿还本金。
债券利率	7.0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在存续期的第3、4、5、6、7年的兑付日均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等额偿还本金。
起息日	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11月13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付息日	2021年至2027年每年的11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兑付日	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11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品种二无担保。
信用级别	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品种二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债权代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品种二发行规模0.30亿元，其中0.03亿元用于内江高新区白马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0.12亿元用于内江建工远大PC构件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0.15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第二节 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

本期债券品种一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在银行间市场交易流通（债券简称：20 内建绿 01，债券代码：2080348），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G20 内建 1，债券代码：152648）。

本期债券品种二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在银行间市场交易流通（债券简称：20 内建绿 02，债券代码：2080349），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G20 内建 2，债券代码：152649）。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5.60 亿元，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内江高新区白马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内江建工远大 PC 构件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其中 0.55 亿元用于内江高新区白马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2.25 亿元用于内江建工远大 PC 构件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2.72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本息兑付情况

（一）利息的支付

本期债券（含品种一、品种二）在存续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后5年（2023年至2027年）每年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一起支付。2021年至2027年每年的11月13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本金的兑付

本期债券（含品种一、品种二）设置提前偿还本金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本金。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11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期债券（含品种一、品种二）本金尚未到期。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含品种一、品种二）不存在延迟或尚未偿付利息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已按规定完成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披露网址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债信息网、中国货币网	2023-05-16
《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年度报告》（含发行人及担保人财务报告及附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债信息网、中国货币网	2023-04-28
《2020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色债券（品种一）2022年付息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债信息网、中国货币网	2022-11-07
《2020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色债券（品种二）2022年付息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债信息网、中国货币网	2022-11-07
《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2年）》（含财务报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债信息网、中国货币网	2022-08-31

《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年度报告》（含发行人及担保人财务报告及附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债信息网、中国货币网	2022-04-29
《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提供重大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债信息网、中国货币网	2022-01-10

第三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偿债能力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CAC 证审字[2023]017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引用的财务数据（包括 2022 年度/末、2021 年度/末）均摘自发行人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在阅读下文相关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注释及《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等对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诠释。

一、资产负债结构以及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资产总计	1,597,160.41	1,181,190.29	415,970.11	35.22%
流动资产	897,714.84	588,834.64	308,880.20	52.46%
负债合计	923,972.00	674,647.03	249,324.97	36.96%
流动负债	488,043.02	455,673.82	32,369.20	7.10%
所有者权益	673,188.40	506,543.26	166,645.14	32.9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70,719.55	506,543.26	64,176.29	12.67%
流动比率（倍）	1.84	1.29	0.55	42.34%
速动比率（倍）	1.18	0.66	0.52	78.45%
资产负债率	57.85%	57.12%	0.74%	1.29%
EBITDA 利息倍数	1.00	1.10	-0.10	-9.01%

备注：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 (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2022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为 1,597,160.41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415,970.11 万元、增长率为 35.22%，主要系流动资产项目增加所致。2022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为 897,714.84 万元，占资产总计的比例为 56.21%，较 2021 年末增加 308,880.20 万元、增长率为 52.46%，主要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科目增加所致。2022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为 699,445.56 万元，占资产总计的比例为 43.79%，较 2021 年末增加 107,089.91 万元，主要系其他非流动资产等科目增加所致。

2022 年末，发行人负债合计为 923,972.00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249,324.97 万元，增长率为 36.96%，主要系非流动负债增加导致。2022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为 435,928.98 万元，占负债合计的比例为 47.18%，较 2021 年末增加 216,955.77 元、增长率为 99.08%，主要系长期借款余额新增 8.03 亿元、新增发行规模 8 亿元“22 内建 01”公司债券、合并内江页岩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导致应付建设基金款项增加 6.95 亿元等原因导致。

2022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1.84 倍、1.18 倍，均较 2021 年末显著提升，发行人的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2022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57.85%，较 2021 年末略有提升，发行人债务规模增速与资产规模增速基本稳定；EBITDA 利息倍数为 1.00，较 2021 年末有所下降，发行人的长期偿债能力有所下降，主要系发行人有息负债规模扩张所致。

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有息负债情况，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规模 727,518.41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规模约 296,857.86 万元，面临一定集中兑付风险和短期偿债风险。随着业务开展和经营需要，未来发行人有息负债可能继续增长，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上升，

从而可能对发行人再融资能力、再融资成本产生负面影响。

二、盈利能力情况

最近两年发行人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5,863.83	134,749.72	11,114.12	8.25%
营业成本	121,010.38	108,871.81	12,138.57	11.15%
毛利率	17.04%	19.20%	-2.17%	-11.28%
其他收益	8,132.69	9,873.59	-1,740.89	-17.63%
营业外收入	11.17	31.06	-19.89	-64.04%
利润总额	12,223.88	11,096.80	1,127.08	10.16%
净利润	9,002.91	7,658.21	1,344.69	17.56%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336.05	7,658.21	1,677.84	21.91%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45,863.83 万元，较 2021 年度增长 8.25%。其中：工程代建业务收入 54,483.24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7.35%，较 2021 年度下降 20.66%，主要系结算工程规模降低所致。工程施工业务收入 42,548.8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9.17%，较 2021 年度增长 53.03%，主要系主要系东湖御景项目一期、内江科创产业园区及人才综合体建设等较大规模项目实现了阶段性收入确认所致。商品销售业务收入 16,030.5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99%，较 2021 年度增长了 132.28%，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盛泰商贸业务扩张，商品销售规模增加所致。勘察与设计业务收入 8,733.6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99%，较 2021 年度增长 22.04%。

2022 年度，发行人业务综合毛利率 17.04%，较 2021 年度减少 2.17%、降幅 11.28%。其中：工程代建业务毛利率 19.17%，与 2021 年度相比增长 25.27%。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 3.63%，与 2021 年度相

比下降 78.86%，主要系不同工程施工项目合同毛利率存在差异所致。商品销售业务毛利率 4.36%，与 2021 年度相比增长 74.55%，主要为业务扩张所致，成本控制较好，该业务盈利能力增强。勘察与设计业务毛利率 22.95%，与 2021 年度相比增长 123.34%，主要系员工薪酬管控所致。

2022 年度，发行人其他收益（主要系政府补助）规模 8,132.69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66.53%；其中，发行人获得的流动资金补贴资金 7,780.00 万元，较 2021 年度的 8,800.00 万元下滑较多。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利润总额 12,223.88 万元，较 2021 年度增加 1,127.08 万元、增幅 10.16%，主要系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1,717.70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转回导致减少 3,610.69 万元。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净利润 9,002.91 万元，较 2021 年度增加 1,344.69 万元、增幅 17.56%，与利润总额变化表现总体一致。

综合以上，2022 年度，发行人业务收入总体平稳增长，受公允价值变动、信用减值损失转回等的影响，发行人利润总额、净利润出现有一定增长，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同时，发行人利润实现受政府补助影响较大，政府补助的规模及到位时间可能影响发行人业务利润的稳定性及质量。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最近两年发行人现金流量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355.48	186,035.85	-19,680.37	-1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904.28	241,887.90	139,016.38	5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548.80	-55,852.05	-158,696.75	284.14%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83.98	-26,275.05	-77,508.93	294.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107.86	44,647.32	282,460.54	632.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75.08	-37,479.78	46,254.86	-123.41%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2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4,548.80 万元，近两年持续为负且最近一年净流出规模显著增加；主要系：2022 年新增子公司内江页岩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对威远县连界镇人民政府、威远县财政局支付征地拆迁费等内容合计金额约 98,498.88 万元、发行人支付内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拍地保证金 30,322.00 万元、发行人对内江建工融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及内江万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项增加支出合计 35,534.84 万元；以上内容合计流出金额 164,355.71 万元。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收回业务收入款项或无法有效控制企业间往来支出规模，可能导致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将持续为负，这不仅影响公司长期稳健运营，也将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不利影响。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2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净现金流量净额为-103,783.98 万元。近两年，发行人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持续为负且最近一年净流出规模显著增加，主要系 2022 年度合并内江页岩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加威远经开区页岩气综合利用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建设项目支出 82,347.19 万元等资产支出增加所致。总体来看，近两年，由于发行人在建工程、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支出较大，发行人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持续为负；如相关在建项目及股权投资未来无法如期投入运营或

实现收益，可能给发行人业务利润及现金流状况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2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27,107.86 万元。近两年，发行人筹资性净现金流持续为正且最近一年净流入规模显著增加，主要系债务性融资规模增加及新增合并内江页岩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所致。作为内江市城市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的建设主体，发行人项目建设资金主要需要依靠银行借款等外部融资渠道解决。同时，发行人到期债务偿还对外部融资存在较大依赖。发行人对外部融资依赖度较高，如果国家货币政策等相关政策有所调整，则有可能影响发行人外部融资活动的顺利进行，从而有可能对发行人的发展及有息负债的偿还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四、其他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1、截至 2022 年末，公司有息债务规模 72.75 亿元，公司有息债务规模不断增长。截止 2022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约 29.69 亿元，面临一定集中兑付风险。随着业务开展和经营需要，未来公司有息负债可能继续增长，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上升，从而可能对公司再融资能力、再融资成本产生负面影响。此外，随着未来市场利率的波动，公司融资成本也将存在波动的风险。

2、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21.56 亿元，占同期期末有息负债的比例为 29.64%。近年来，公司债务融资结构中短期借款占比不断增大。短期借款的举借有利于增加公司短期流动性，但债务短期化对公司的持续融资能力、资金归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如公司不能继续通过资本市场和长期贷款等途径继续增加长期债务的举借，可能导致公司债务结构继续短期化。

3、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28.63 亿元，占同期

净资产的比例为 42.52%，规模及占比较高。虽然发行人的对外担保对象多为国企，抵御风险的能力较强，但若出现担保对象资信发生恶化并违约的情况时，将由发行人代偿，从而影响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4、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科目余额 12.18 亿元、其他应收款科目余额 38.28 亿元；上述项目合计余额 50.46 亿元，占同期期末资产总计的比例为 31.59%，对发行人资金形成一定占用。另外，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处于受限状态的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47 亿元，占同期期末资产总计的比例为 12.19%。发行人资产流动性总体较弱。

5、发行人处于抵押、质押等状态的受限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余额 19.4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年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2.19%。发行人部分资产受限，可能会影响公司未来债务融资提供担保措施的能力。在发行人出现流动性障碍时，可能导致发行人资产无法及时变现，降低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以上情况，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0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色债券 2022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签章页）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8日

